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九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各位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1月6日届满，依据公司《章程》规定，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王九均先生、范钢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被提名人王九均先生和范钢娟女士未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该议案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九均 男，195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延庆县服务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后调任延庆商务委员会工作。2013年退休。2017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王九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九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范钢娟 女，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工程学士、亚洲理工学院农业与食品工程硕士、美国堪萨斯州立大学工程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8年1月任美国乐事薯片公司/百事集团生产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范钢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范钢娟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